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神舟航天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与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
暨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或“保荐人”）作为北京神舟航天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天软件”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及进行持续督导的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航天软件与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或“航天财务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核查，情况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流动性资金需求，降低资金成本，公司拟与财务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由财务公司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存款服务、综合授信服务、结算服务等金融服务。《金融服务协议》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公司2026年年度股东会批准新的《金融服务协议》之日止。在协议有效期内存款的每日最高限额为人民币1.52亿元，综合授信额度为人民币2.80亿元，委托贷款峰值不超过人民币0.05亿元。

公司的控股股东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同时为财务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故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除已经公司股东会批准的事项外，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或与不同关联人之间交易标的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未达到3,000万元以上，且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或市值1%以上。

本次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本次交易不

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财务公司名称	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10928911P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 31 号-01 至 03 层，07 至 09 层
法定代表人	史伟国
注册资本	人民币 650,000.00 万元
成立时间	2001 年 10 月 10 日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企业集团财务公司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财务公司与上市公司关系	与上市公司受同一控制人控制，具体关系：与上市公司同受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财务公司实际控制人	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二）关联方主要财务数据

币种：人民币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1,722.93 亿元	1,581.02 亿元
负债总额	1,588.96 亿元	1,445.00 亿元
净资产	133.97 亿元	136.01 亿元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营业收入	37.13 亿元	31.89 亿元
净利润	8.53 亿元	12.13 亿元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拟与财务公司签署的《金融服务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一）服务内容

1、存款服务；

2、综合授信服务，包括贷款、票据承兑与贴现、保理、非融资性保函及其他形式的资金融通服务；

3、结算服务；

4、其他金融服务；

5、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二) 拟定金额

1、财务公司为公司提供存款服务，拟在协议有效期内存款的每日最高限额为人民币 1.52 亿元，存款利率范围为 0.25%-1.37%（按照财务公司最新利率政策执行）。

2、财务公司为公司提供综合授信服务，拟在协议有效期内为公司提供的综合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2.8 亿元（以财务公司有权机构最终批准的额度为准）。公司可以使用财务公司提供的综合授信额度办理贷款、票据承兑、票据贴现、保理、非融资性保函以及其他形式的资金融通服务。贷款利率范围为 2%-3.63%（具体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3、财务公司为公司提供委托贷款服务，拟在协议有效期内提供的委托贷款峰值不超过人民币 0.05 亿元。

(三) 定价政策

1、财务公司将严格执行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中国人民银行等监管机构对非银行金融机构的有关政策，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存款服务。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存款利率在中国人民银行就该种类存款规定的利率基础上参照国内主要商业银行同类同期同档次存款服务所适用的挂牌利率，存款利率相对国内主要商业银行具有竞争性。

2、公司及子公司在财务公司的贷款利率在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计算发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基础上，综合考虑期限、业务类别、产业政策、客户性质、风险溢价等因素进行定价。财务公司将严格执行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中国人民银行等监管机构对非银行金融机构的有关政策，为公

公司及子公司提供贷款服务，贷款利率相对国内主要商业银行具有竞争性。

公司及子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其他信贷利率及费率，参照国内主要商业银行同类同期同档次所适用的利率及费率水平。

3、财务公司根据公司要求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付款服务和收款服务，以及其他与结算业务相关的辅助服务，除由中国人民银行收取的结算手续费外，财务公司免费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上述结算服务。

4、财务公司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的其他金融服务，收费标准需符合中国人民银行或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就该类型服务规定的收费标准，且应参照国内主要商业银行同等业务费用水平。

5、若上述 1 至 4 金融服务价格无法满足约定原则，则由双方遵循依法合规、公平公正的原则协商解决。

（四）资金风险控制措施

1、财务公司承诺确保资金管理网络安全运行，保障资金安全，控制资金负债风险，满足公司支付需求。

2、财务公司承诺定期向公司提供年度审计报告，如有需要，将不定期提供月度会计报表。

3、财务公司承诺一旦发生可能危及公司存款安全的情形或其他可能对公司存放资金带来安全隐患的风险事项时，将及时向公司履行告知义务。同时，公司享有包括但不限于立即转出所存款项的权利。

4、公司及子公司可随时提取在财务公司的存款，以确保相关资金的安全性。

5、为确保公司的资金安全，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存款，未经公司允许，财务公司不得用于购买高风险金融产品，不得向国家政策限制性的行业发放贷款，且公司对上述资金的使用享有知情权。

6、遇到国家重大政策变动等情况，应签订补充协议重新约定。

（五）协议期限

本协议自经公司股东会批准后生效，有效期至公司 2026 年年度股东会批准新的《金融服务协议》之日止。

四、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和对公司的影响

财务公司作为集团公司内部的金融服务供应商，相对独立于商业银行及金融机构，对公司及子公司的经营情况有较为深入的认识，沟通更有效率，可向公司及子公司提供较商业银行更方便高效的金融服务。此项关联交易能提高公司及子公司资金结算效率，在一定程度上降低资金成本。交易过程遵循了公平、合理的原则，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审议了《关于与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本议案经独立董事全票表决通过。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与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遵循了公平、合理的原则,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有利于满足公司流动性资金需求，有利于降低公司资金成本，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交易事项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之规定。

同意将《关于与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该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股东会批准，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

（二）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了《关于与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本议案经审计委员会全票表决通过。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公司与财务公司拟续

签的《金融服务协议》，协议约定的存贷款利率、结算费用等条款参照市场标准，主要条款客观、公允，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通过会议讨论研究，同意通过本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了《关于与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该议案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经非关联董事全票表决通过，关联董事彭涛、蒋旭、徐文、刘永、忻刚回避表决。该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在股东会上对本事项回避表决。

六、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与财务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该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审核意见，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公司与财务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事项及审议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与财务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能提高公司及子公司资金结算效率，在一定程度上降低资金成本，交易过程遵循了公平、合理的原则，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保荐人对公司与财务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神舟航天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与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周耀飞



刘君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3 月 30 日